

证券代码：603323

证券简称：苏农银行

公告编号：2026-026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9 月 16 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东太湖大道 10888 号 5 楼报告厅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1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74,648,33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1.3767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徐晓军董事长主持会议，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会符合《公司法》及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13人，列席5人，董事熊凇、陈志明、唐林才、潘鼎及独立董事孙杨、雷新勇、袁渊、朱建华因公务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 2、董事会秘书陆颖栋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 1：关于选举华晓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69,188,427	98.8496	4,582,453	0.9654	877,452	0.1850

议案 2：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73,923,009	99.8471	569,112	0.1199	156,211	0.033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议案 3.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选举孙立坚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68,216,659	98.6449	是
3.02	关于选举成小云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60,200,912	96.9561	是

(三)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149,475,07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184,173,05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140,274,883	99.4855	569,112	0.4036	156,211	0.1109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59,282,654	99.3877	329,012	0.5515	36,211	0.0608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80,992,229	99.5573	240,100	0.2951	120,000	0.1476

(四)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选举华晓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316,626,712	98.3048	4,582,453	1.4227	877,452	0.2725
2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321,361,294	99.7748	569,112	0.1766	156,211	0.0486

2、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 3.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3.01	关于选举孙立坚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15,654,944	98.0031	是
3.02	关于选举成小云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7,639,197	95.5144	是

(五)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均获得超过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半数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桂敏、雷镭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7 日